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1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5年1月6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裁王晓雁履行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职责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次会议报告了关于《上市公司监管工作通讯》的相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证明文件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月6日